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1215)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87 號 17 樓

電 話：(02)2507-7071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62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8
	(八) 質押之資產	4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 50
(十二)	其他	50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9 ~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生物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七)
	生物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二十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018 號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181,770 仟元及 7,600 仟元。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飼料之製造及銷售、生鮮及加工肉品之銷售。因總體經濟狀況之變化致市場價格易有波動，可能產生較高之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且管理階層運用一定程度之主觀判斷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考量飼料、生鮮及加工肉品為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存貨項目且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及結果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其所屬產業之瞭解，評估其存貨淨變現價值所採用之政策及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於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已一致採用。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核對淨變現價值所使用之商品售價等資料來源，並重新計算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以確認此類會計估計之執行狀況與其政策一致。

生物資產之衡量

事項說明

有關生物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生物資產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生物資

產餘額為新台幣 2,364,278 仟元。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生物資產主要包含肉禽、種禽、肉豬及種豬等。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生物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應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受台灣動物疫情及市場需求之影響，生鮮及加工肉品及上游養殖畜禽之市場價格易有波動，因此，具有公開市場價格之生物資產類別可能產生較高之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考量生物資產為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資產項目且金額重大，管理階層於決定每一類別生物資產之衡量方法、選用之市場價格及應計入之出售成本項目易涉及主觀判斷，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進而影響生物資產餘額及其公允價值變動數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生物資產之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及結果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其所屬產業之瞭解，評估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區分各類生物資產之衡量方式所制定之政策及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會計估計之方法於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已一致採用。
2. 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確認採用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生物資產皆已取得可靠之公開市場價格資訊，就市場價格資訊之資料來源進行測試，並檢查出售成本重要組成項目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一帆

林一帆

會計師

廖福銘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1 日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9,001	1	\$ 122,77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51,478	1	375,83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261,181	9	2,413,46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1,556	1	127,14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5,740	-	50,74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43	-	20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6,284	-
130X	存貨	六(五)		2,174,170	9	2,472,937	10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六(七)		1,823,064	7	1,842,955	8
1410	預付款項			342,008	1	393,24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9,650	-	9,6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248,191</u>	<u>29</u>	<u>7,815,243</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144,000	1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277,060	5	972,69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055,082	8	2,413,92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2,919,837	52	11,388,585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37,994	2	340,373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5,210	-	3,126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六(七)		541,214	2	502,08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77,455	-	50,42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1,003	1	118,45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528,855</u>	<u>71</u>	<u>15,789,674</u>	<u>67</u>
1XXX	資產總計		\$	<u>24,777,046</u>	<u>100</u>	\$ <u>23,604,917</u>	<u>100</u>

(續次頁)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034,040	12	\$	3,651,097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978,405	4		938,14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11,791	-
2150	應付票據			599,749	3		590,631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33,701	-		188	-
2170	應付帳款			764,997	3		874,71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599	-		19,314	-
2200	其他應付款			1,008,357	4		822,69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966	-		27,10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0,071	2		218,47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7,573	-		29,44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264,286	1		648,095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122,744</u>	<u>29</u>		<u>7,831,700</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7,536,667	31		6,391,905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3,301	-		41,93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3,501	1		299,97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27,509	-		42,4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900,978</u>	<u>32</u>		<u>6,776,249</u>	<u>29</u>
2XXX	負債總計			<u>15,023,722</u>	<u>61</u>		<u>14,607,949</u>	<u>6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947,901	12		2,947,901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0,534	-		6,64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340,668	5		1,181,68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786,803	19		3,713,594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67,418	3		1,147,149	5
3XXX	權益總計			<u>9,753,324</u>	<u>39</u>		<u>8,996,968</u>	<u>3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4,777,046</u>	<u>100</u>	\$	<u>23,604,91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武樾



經理人：許瑞通



會計主管：李素華




 台灣卜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7,235,093	100	\$ 26,895,4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及七	(22,453,967)	(82)	(23,254,925)	(8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781,126	18	3,640,525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114,633)	(4)	(976,648)	(4)
6200 管理費用		(742,252)	(3)	(682,63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3,264)	-	4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80,149)	(7)	(1,658,841)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七)(十九)	37,910	-	21,509	-
6900 營業利益		2,938,887	11	2,003,19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001	-	50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26,623	-	33,5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5,784	-	(4,9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87,695)	-	(131,39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1,680	-	29,33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607)	-	(72,921)	-
7900 稅前淨利		2,827,280	11	1,930,27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558,315)	(2)	(374,892)	(1)
8200 本期淨利		\$ 2,268,965	9	\$ 1,555,380	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4,567)	-	\$ 41,4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0,470)	(1)	31,10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六)	(341,049)	(1)	(103,9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35,006	-	(14,51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81,080)	(2)	(45,92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2,013)	-	160,4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13)	-	160,41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83,093)	(2)	\$ 114,4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85,872	7	\$ 1,669,875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70		\$ 5.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69		\$ 5.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武樾



經理人：許瑞通



會計主管：李素華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11年										
111年1月1日餘額		\$ 2,679,910	\$ 4,666	\$ 1,044,641	\$ 3,332,757	(\$ 169,212)	\$ 1,236,330	\$ 8,129,092		
本期淨利		-	-	-	1,555,380	-	-	1,555,3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4,464	160,418	(80,387)	114,4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89,844	160,418	(80,387)	1,669,875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137,043	(137,043)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803,973)	-	-	(803,973)		
股東股票股利		267,991	-	-	(267,991)	-	-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974	-	-	-	-	1,9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947,901	\$ 6,640	\$ 1,181,684	\$ 3,713,594	(\$ 8,794)	\$ 1,155,943	\$ 8,996,968		
112年										
112年1月1日餘額		\$ 2,947,901	\$ 6,640	\$ 1,181,684	\$ 3,713,594	(\$ 8,794)	\$ 1,155,943	\$ 8,996,968		
本期淨利		-	-	-	2,268,965	-	-	2,268,9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362)	(2,013)	(477,718)	(483,0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265,603	(2,013)	(477,718)	1,785,872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158,984	(158,984)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031,765)	-	-	(1,031,765)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758	-	-	-	-	1,75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1,645)	-	-	(1,64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2,136	-	-	-	-	2,13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947,901	\$ 10,534	\$ 1,340,668	\$ 4,786,803	(\$ 10,807)	\$ 678,225	\$ 9,753,32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武樾



經理人：許瑞通



會計主管：李素華




 台灣卜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27,280	\$ 1,930,2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2,600	(1,1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23,264	(442)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四) 888,079	818,69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四) 54,416	49,439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22,303	5,846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六(七)(十九) (37,910)	(21,509)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001)	(504)
股利收入	六(二)(二十一) (13,621)	(24,46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87,695	131,3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5,791)	11,79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5,553)	(4,285)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二) (856)	(2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680)	(29,3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354	19,12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3,951
應收帳款	129,016	(308,2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08)	(14,599)
其他應收款	35,004	(32,97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	(143)
存貨	296,167	(748,940)
生物資產	18,676	(403,996)
預付款項	51,593	(5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118	158,967
應付票據-關係人	33,513	(4,067)
應付帳款	(109,714)	99,2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85	(6,935)
其他應付款	60,957	118,11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7,143)	3,4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497)	(19,3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38,010	1,728,665
支付之所得稅	(402,483)	(313,753)
退還之所得稅	11,39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46,923	1,414,912

(續次頁)


 台灣卜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 150,00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4,837)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1,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304,690)	(1,976,9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105	9,37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49,639)	(1,1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296)	(15,003)
收取之利息	2,001	504
收取之股利	49,438	55,1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39,918)	(1,979,1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17,057)	880,06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0,257	(51,17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九) (59,523)	(47,734)
舉借長期借款	10,920,000	8,2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159,048)	(7,570,000)
支付之利息	(187,540)	(128,65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031,765)	(803,97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974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迴轉數	3,89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90,782)	560,5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223	(3,7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22,778	126,4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9,001	\$ 122,77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武樾



經理人：許瑞通



會計主管：李素華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及華僑回國投資條例之規定，於民國66年8月22日奉准設立，民國67年7月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飼料之製造、銷售；家禽之電動屠宰業務及肉品二次加工業務之投資。本公司股票自民國76年7月27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泰國公司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以下簡稱「CPF」)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39%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4) 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生物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合資公司

1. 子公司及合資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子公司及合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3.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合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4.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合資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合資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 ~ 30 年
房屋及建築	3 ~ 60 年
機器設備	2 ~ 20 年
運輸設備	6 年
租賃改良	3 ~ 20 年
其他設備	3 ~ 20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

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股票股利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飼料、加工性熟料、農畜牧肉品及消費食品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貨客戶，銷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貨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貨客戶，且銷貨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飼料、加工性熟料、農畜牧肉品及消費食品相關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通常以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應收帳款減項。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 天至 180 天，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174,170。

2.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之衡量

除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結束日需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決定具有公開市場價格之生物資產類別、所選用之市場與生物資產屬性之攸關性及應計入之出售成本項目，並據以估計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任何市場銷售價值及出售成本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生物資產之金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物資產之帳面金額為\$2,364,27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564	\$ 9,905
支票存款	2,054	1,318
活期存款	128,383	111,555
	<u>\$ 139,001</u>	<u>\$ 122,77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擔保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為 \$9,650，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 -	\$ 11,791
非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特別股			
		\$ 150,000	\$ -
評價調整			
		(6,000)	-
		\$ 144,000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605)	\$ 91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6,000)	-
	(\$ 6,605)	\$ 919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項 目	合約金額		到期日
	(名目本金)(仟元)		
<u>遠期外匯合約</u>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0.04~112.01.03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1.14~112.02.16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0.27~112.02.03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1.09~112.02.14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1,000	111.11.11~112.02.15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0.04~112.01.06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0.27~112.02.03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000	111.11.11~112.02.15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預購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公司股票	\$ 1,474,382	\$ 999,544
評價調整	(197,322)	(26,852)
	<u>\$ 1,277,060</u>	<u>\$ 972,692</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136,376)	\$ 24,882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u>\$ 13,621</u>	<u>\$ 24,463</u>

2. 上述上市公司股票係本公司持有對最終母公司-CPF 於泰國證券交易市場掛牌交易之股票。

3.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277,060 及 \$972,692。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51,478	\$ 375,832
應收帳款	\$ 2,290,707	\$ 2,420,214
減：備抵損失	(29,526)	(6,752)
	<u>\$ 2,261,181</u>	<u>\$ 2,413,462</u>

1.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432,841	\$ 2,648,493
120天內	189,089	145,446
121-365天	15,603	55
一年以上	4,652	2,052
	<u>\$ 2,642,185</u>	<u>\$ 2,796,04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2,499,730。

3. 應收帳款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有擔保品	\$ 218,024	\$ 277,412
無擔保品	2,072,683	2,142,802
	<u>\$ 2,290,707</u>	<u>\$ 2,420,214</u>

本公司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主要為本票、不動產、定存單及保證金。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51,478 及\$375,832；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261,181 及\$2,413,462。

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含關係人)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15,578	\$ -	\$ 1,215,578
包裝材料	34,816	-	34,816
在製品	48,570	-	48,570
製成品	882,806	(7,600)	875,206
	<u>\$ 2,181,770</u>	<u>(\$ 7,600)</u>	<u>\$ 2,174,17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74,867	\$ -	\$ 1,574,867
包裝材料	28,034	-	28,034
在製品	65,266	-	65,266
製成品	809,770	(5,000)	804,770
	<u>\$ 2,477,937</u>	<u>(\$ 5,000)</u>	<u>\$ 2,472,937</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449,982	\$ 23,248,28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600	(1,120)
其他	1,385	7,761
	<u>\$ 22,453,967</u>	<u>\$ 23,254,925</u>

1. 已出售存貨成本包含出售生物性資產之成本。
2. 存貨成本－其他係存貨盤虧及出售下腳及廢料損失。
3. 本公司因部分製成品市價漲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產生增減變動而認列為銷貨成本增加或減少。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 1,403,935	\$ 1,728,226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41,512	49,730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117,914	94,185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4,611	130,058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75,711	317,014
蜂勝股份有限公司	91,399	94,713
	<u>\$ 2,055,082</u>	<u>\$ 2,413,926</u>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 19,063	\$ 33,395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8,327	17,718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42,709	23,892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447)	(25,384)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9,658)	(14,836)
蜂勝股份有限公司	(3,314)	(5,447)
	<u>\$ 21,680</u>	<u>\$ 29,338</u>

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 341,341)	(\$ 105,270)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72	647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220	643
	<u>(\$ 341,049)</u>	<u>(\$ 103,980)</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 2,013)	\$ 160,418

4.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生物資產

1. 生物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生物資產-流動</u>		
消耗性生物資產	\$ 1,474,064	\$ 1,561,473
消耗性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減出售成本累計變動數	97,648	59,738
生產性生物資產	392,015	324,265
生產性生物資產-累計折舊	(140,663)	(102,521)
	<u>\$ 1,823,064</u>	<u>\$ 1,842,955</u>
<u>生物資產-非流動</u>		
生產性生物資產	\$ 672,921	\$ 604,654
生產性生物資產-累計折舊	(131,707)	(102,565)
	<u>\$ 541,214</u>	<u>\$ 502,089</u>

消耗性生物資產係指未來將收成為農產品或以生物資產出售者。生產性生物資產係指消耗性生物資產以外之生物資產。

2. 生物資產帳面金額調節表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2,345,044	\$ 1,919,539
因購買而增加	1,814,438	1,639,537
投入成本及費用	8,633,529	8,637,261
因出售而減少	(4,517,033)	(4,193,674)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變動 產生之(損失)利益	37,910	21,509
移轉至存貨	(5,920,459)	(5,668,674)
其他	(29,151)	(10,454)
12月31日	<u>\$ 2,364,278</u>	<u>\$ 2,345,044</u>

3. 本公司之生物資產主要包含肉禽、種禽、肉豬及種豬等。肉豬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其餘生物資產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衡量。肉豬之公允價值係依照市場公開之肉豬價格衡量。繁殖用之種禽及種豬市價取得不易，肉禽生產週期短，於飼養期間直接之市價取得困難，且前述生物資產由於氣候及病害等外部因素使現金流量折現估計之價值較為不可靠，因此以成本法衡量。生物資產之成本包含所有成長週期發生之成本，例如：新生之畜禽、飼料及農場之成本等。生產性之生物資產之成本係依照可生產期間依直線法攤銷，種豬之攤銷期間約 24~36 個月，種禽約 30 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生物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轉入其繁殖產生之生物資產)分別為 \$388,893 及 \$323,158。

4. 生物資產實體數量估計數

單位：頭/羽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生物資產數量	<u>5,547,123</u>	<u>4,843,410</u>

5. 財務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源自於禽類與肉豬價格之變動，本公司預期於可預見之未來禽類及肉豬價格並不會出現重大下跌，因此並未簽訂衍生合約。本公司定期檢視對禽類肉品、加工品及肉豬價格之預期，以考量採取積極財務風險管理措施之必要性。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土地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768,798	\$ 311,199	\$ 4,971,259	\$ 4,803,121	\$ 440,065	\$ 1,032,825	\$ 1,342,487	\$ 1,264,648	\$ 16,934,4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1,088)	(1,489,747)	(2,447,811)	(212,409)	(738,244)	(566,518)	-	(5,545,817)
	<u>\$ 2,768,798</u>	<u>\$ 220,111</u>	<u>\$ 3,481,512</u>	<u>\$ 2,355,310</u>	<u>\$ 227,656</u>	<u>\$ 294,581</u>	<u>\$ 775,969</u>	<u>\$ 1,264,648</u>	<u>\$ 11,388,585</u>
112年									
1月1日	\$ 2,768,798	\$ 220,111	\$ 3,481,512	\$ 2,355,310	\$ 227,656	\$ 294,581	\$ 775,969	\$ 1,264,648	\$ 11,388,585
增添	15,520	17,001	140,447	136,116	49,048	52,759	79,002	1,938,990	2,428,883
處分	-	-	-	(2,359)	(3,742)	(78)	(3,373)	-	(9,552)
重分類	244,691	5,297	217,950	122,108	53,790	-	34,294	(678,130)	-
折舊費用	-	(24,856)	(273,887)	(326,652)	(66,612)	(75,924)	(120,148)	-	(888,079)
12月31日	<u>\$ 3,029,009</u>	<u>\$ 217,553</u>	<u>\$ 3,566,022</u>	<u>\$ 2,284,523</u>	<u>\$ 260,140</u>	<u>\$ 271,338</u>	<u>\$ 765,744</u>	<u>\$ 2,525,508</u>	<u>\$ 12,919,837</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3,029,009	\$ 330,928	\$ 5,252,213	\$ 4,944,319	\$ 508,923	\$ 1,072,855	\$ 1,426,959	\$ 2,525,508	\$ 19,090,7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3,375)	(1,686,191)	(2,659,796)	(248,783)	(801,517)	(661,215)	-	(6,170,877)
	<u>\$ 3,029,009</u>	<u>\$ 217,553</u>	<u>\$ 3,566,022</u>	<u>\$ 2,284,523</u>	<u>\$ 260,140</u>	<u>\$ 271,338</u>	<u>\$ 765,744</u>	<u>\$ 2,525,508</u>	<u>\$ 12,919,837</u>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544,082	\$ 229,134	\$ 3,834,137	\$ 4,027,590	\$ 357,413	\$ 1,017,348	\$ 1,153,516	\$ 2,131,024	\$ 15,294,2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u>	<u>(69,964)</u>	<u>(1,315,362)</u>	<u>(2,321,932)</u>	<u>(178,607)</u>	<u>(675,916)</u>	<u>(464,637)</u>	<u> -</u>	<u>(5,026,418)</u>
	<u>\$ 2,544,082</u>	<u>\$ 159,170</u>	<u>\$ 2,518,775</u>	<u>\$ 1,705,658</u>	<u>\$ 178,806</u>	<u>\$ 341,432</u>	<u>\$ 688,879</u>	<u>\$ 2,131,024</u>	<u>\$ 10,267,826</u>
111年									
1月1日	\$ 2,544,082	\$ 159,170	\$ 2,518,775	\$ 1,705,658	\$ 178,806	\$ 341,432	\$ 688,879	\$ 2,131,024	\$ 10,267,826
增添	30,992	25,497	146,968	133,893	48,070	37,244	67,348	1,454,536	1,944,548
處分	-	-	(502)	(2,300)	(2,291)	-	-	-	(5,093)
重分類	193,724	57,542	1,061,513	821,942	57,918	530	127,743	(2,320,912)	-
折舊費用	<u> -</u>	<u>(22,098)</u>	<u>(245,242)</u>	<u>(303,883)</u>	<u>(54,847)</u>	<u>(84,625)</u>	<u>(108,001)</u>	<u> -</u>	<u>(818,696)</u>
12月31日	<u>\$ 2,768,798</u>	<u>\$ 220,111</u>	<u>\$ 3,481,512</u>	<u>\$ 2,355,310</u>	<u>\$ 227,656</u>	<u>\$ 294,581</u>	<u>\$ 775,969</u>	<u>\$ 1,264,648</u>	<u>\$ 11,388,585</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2,768,798	\$ 311,199	\$ 4,971,259	\$ 4,803,121	\$ 440,065	\$ 1,032,825	\$ 1,342,487	\$ 1,264,648	\$ 16,934,4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u>	<u>(91,088)</u>	<u>(1,489,747)</u>	<u>(2,447,811)</u>	<u>(212,409)</u>	<u>(738,244)</u>	<u>(566,518)</u>	<u> -</u>	<u>(5,545,817)</u>
	<u>\$ 2,768,798</u>	<u>\$ 220,111</u>	<u>\$ 3,481,512</u>	<u>\$ 2,355,310</u>	<u>\$ 227,656</u>	<u>\$ 294,581</u>	<u>\$ 775,969</u>	<u>\$ 1,264,648</u>	<u>\$ 11,388,585</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2年度	111年度
資本化金額	\$ 23,187	\$ 11,456
資本化利率區間	1.84%~1.92%	0.99%~1.75%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持有農業用地共 139 筆及 130 筆，帳面金額分別為 \$932,085 及 \$809,770。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已取得協議書，並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90,005	\$ 292,431
房屋	35,892	32,012
其他設備	12,097	15,930
	<u>\$ 337,994</u>	<u>\$ 340,373</u>

	折舊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土地	\$ 33,685	\$ 30,213
房屋	11,880	10,893
其他設備	8,851	8,333
	<u>\$ 54,416</u>	<u>\$ 49,439</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9,703 及 \$53,86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未有重大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59,523 及 \$47,734。

(十) 無形資產

	<u>112年</u>	<u>111年</u>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15,725	\$ 14,57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599)	(11,098)
	<u>\$ 3,126</u>	<u>\$ 3,476</u>
1月1日	\$ 3,126	\$ 3,476
增添	49,639	1,151
攤銷費用	(17,555)	(1,501)
12月31日	<u>\$ 35,210</u>	<u>\$ 3,126</u>
12月31日		
成本	\$ 65,364	\$ 15,725
累計攤銷及減損	(30,154)	(12,599)
	<u>\$ 35,210</u>	<u>\$ 3,126</u>

(十一)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借款	<u>\$ 3,034,040</u>	1.76%~1.99%	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借款	\$ 3,240,000	1.49%~2.09%	無
信用狀借款	411,097	5.54%~6.22%	無
	<u>\$ 3,651,097</u>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商業本票	\$ 980,000	\$ 9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595)	(1,852)
	<u>\$ 978,405</u>	<u>\$ 938,148</u>
利率區間	1.31%~1.80%	1.00%~1.95%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業經金融機構保證。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109.11.12~119.10.15	1.25%~1.78%	\$ 1,020,953
信用借款	110.09.29~119.10.03	1.76%~2.15%	6,780,000
			7,800,95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64,286)
			\$ 7,536,667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109.11.12~119.10.15	1.13%~1.66%	\$ 1,080,000
信用借款	110.09.29~117.09.29	1.43%~2.25%	5,960,000
			7,04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48,095)
			\$ 6,391,905

本公司因長期借款所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3,614)	(\$ 340,5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6,105	298,1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7,509)	(\$ 42,44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340,597)	\$ 298,157	(\$ 42,440)
當期服務成本	(1,285)	-	(1,285)
利息(費用)收入	(4,059)	3,626	(433)
	<u>(345,941)</u>	<u>301,783</u>	<u>(44,15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2,709	2,70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4)	-	(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27)	-	(2,227)
經驗調整	(5,045)	-	(5,045)
	<u>(7,276)</u>	<u>2,709</u>	<u>(4,567)</u>
提撥退休基金	-	21,216	21,216
支付退休金	19,603	(19,603)	-
12月31日餘額	<u>(\$ 333,614)</u>	<u>\$ 306,105</u>	<u>(\$ 27,509)</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376,613)	\$ 273,398	(\$ 103,215)
當期服務成本	(1,608)	-	(1,608)
利息(費用)收入	(2,359)	1,740	(619)
	<u>(380,580)</u>	<u>275,138</u>	<u>(105,44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21,460	21,46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4,775	-	14,775
經驗調整	5,233	-	5,233
	<u>20,008</u>	<u>21,460</u>	<u>41,468</u>
提撥退休基金	-	21,534	21,534
支付退休金	19,975	(19,975)	-
12月31日餘額	<u>(\$ 340,597)</u>	<u>\$ 298,157</u>	<u>(\$ 42,440)</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1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1,211)	\$ 23,718	\$ 23,267	(\$ 21,240)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2,503)	\$ 25,210	\$ 24,756	(\$ 22,5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5,638。

- (7)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8,289 及 \$47,463。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579,000，分為 357,900 仟股，均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為\$2,947,901，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94,790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294,790	267,991
盈餘轉增資	-	26,799
12月31日	294,790	294,790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10 年度分配盈餘\$267,991 轉增資，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新股 26,799 仟股。該增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增資後已發行股份總額為\$2,947,901，分為 294,790 仟股。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每股現金股利低於新台幣 0.1 元時，則將現金股利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及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8,984		\$ 137,043	
現金股利	1,031,765	\$ 3.50	803,973	\$ 3.00
股票股利	-	-	267,991	1.00

5. 民國 112 年度認列分配予業主之股利為\$1,031,765(每股 3.5 元)。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3.5 元，股利總計\$1,031,765。上述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

6. 民國 111 年度認列分配予業主之股利為\$1,071,964(每股 4 元)。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3 元，股票股利 1 元(計 26,799 仟股)，股利總計\$1,071,964。上述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配息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

(十八)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7,235,093	\$ 26,895,45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均來自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客戶款項	\$ -	\$ 70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係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變動產生之(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益及費損	\$ 37,910	\$ 21,509

(二十)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001	\$ 504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1,602	\$ 9,086
股利收入	13,621	24,463
權利金收入	1,400	29
	<u>\$ 26,623</u>	<u>\$ 33,578</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6,605)	\$ 919
外幣淨兌換利益(損失)	8,050	(39,46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5,553	4,285
租賃修改利益	856	201
其他	17,930	29,112
	<u>\$ 25,784</u>	<u>(\$ 4,947)</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 187,695	\$ 131,394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47,551	\$699,764	\$1,847,315	\$1,068,324	\$647,724	\$1,716,048
勞健保費用	122,540	45,062	167,602	116,906	40,799	157,705
退休金費用	29,828	20,179	50,007	30,913	18,777	49,690
董事酬金	-	37,269	37,269	-	36,504	36,504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註)	65,959	8,728	74,687	60,271	12,494	72,765
固定資產-折舊	805,451	82,628	888,079	746,469	72,227	818,6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254	11,162	54,416	39,188	10,251	49,439
攤銷費用	5,221	17,082	22,303	5,167	679	5,846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係包含支付員工之伙食費、訓練費與職工福利等。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383 及 2,22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900 及 \$899，平均員工薪資分別為 \$777 及 \$77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0.52%。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以上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4.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696 及 \$19,05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1% 估列)。
5.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 \$19,500 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19,058 之估列差異為 \$442，已調整於民國 112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監察人酬金皆為 \$0。
8. 為培養吸收優秀人才，本公司整體薪酬定位優於市場水平，每年度依公司經營狀況及參考消費者物價漲指數、經濟成長率、國民所得、市場行情、同業薪資行情確保薪酬架構具高度競爭力，以激勵、留任績優人才，除確實遵守當地勞動法令，也重視公司經營績效與員工薪資之關聯性與合理化設計。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上市公司水準及其貢獻度議定之，獨立董事則係參酌市場行情依據而議定之，經理人薪資與公司營運成果、績效高度有關，每年依據公司績效指標來決定經理人薪酬及獎金。本公司員工薪酬包含月薪、獎金；員工的薪資標準，依所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知識及市場價值決定，起薪與獎酬均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不因性別、宗教、黨派、婚姻狀況等而有所不同，每年度調薪預算約 2% 以上(依公司營運成果、績效而定)，薪資調整時以確保員工薪資符合市場行情及公平性為原則，至於員工獎金，則依據職務、績效表現而定，並予以鼓勵；員工與公司是生命共同體，願與公司共享共榮，以達永續經營。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42,158	\$ 380,9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955	8,0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3,149)	(14,185)
分離課稅稅額(境外資金匯回)	-	(6,62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48,964</u>	<u>368,22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351	6,663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351</u>	<u>6,663</u>
所得稅費用	<u>\$ 558,315</u>	<u>\$ 374,89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34,094)	\$ 6,220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912)	\$ 8,29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65,456	\$ 386,05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免課稅 之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3,947)	1,5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3,149)	(14,1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955	8,071
分離課稅稅額(境外資金匯回)	-	(6,623)
所得稅費用	<u>\$ 558,315</u>	<u>\$ 374,892</u>

3. (1)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估列之銷貨折讓	\$ 23,348	\$ 25,402
備抵庫存零件損失	4,330	4,138
退休金準備超限數	5,502	8,48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18,010)	(10,948)
投資外國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	(25,053)	(25,05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9)	(1,1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464	5,3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變動	-	2,358
其他	4,812	(78)
	<u>\$ 34,154</u>	<u>\$ 8,497</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7,455	\$ 50,4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301)	(41,930)
	<u>\$ 34,154</u>	<u>\$ 8,497</u>

(2) 因暫時性差異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認列於(損)益	(\$ 9,351)	(\$ 6,6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5,006	(\$ 14,514)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關係</u>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CPF)	最終母公司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勝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蜂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 LTD. (CPG)	其他關係人
C.P. Consumer Products Company Limited	"
C.P. Merchandising Company Limited	"
CPF Food Network Co., Ltd.	"
CPF IT Center Company Limited (CPF IT)	"
大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鈞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好侶股份有限公司	"
洪于鈞	"
呂祥達	"
呂宜峰	"
呂佩倫	"
藍復詩	"
Charoen Pokphand Seeds Co., LTD	"
洪鵬達	"
洪進正	"
日精蛋品有限公司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442,178	\$ 373,686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855	-
其他關係人	236,810	239,074
	<u>\$ 679,843</u>	<u>\$ 612,760</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均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購買：		
最終母公司	\$ 69,703	\$ 92,558
子公司	480,917	239,498
其他關係人	32,730	34,052
	<u>\$ 583,350</u>	<u>\$ 366,108</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價格和條件向關係人購買。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及票據：		
子公司	\$ 78,642	\$ 82,195
其他關係人	52,914	44,952
	<u>131,556</u>	<u>127,147</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343	207
	<u>343</u>	<u>207</u>
	<u>\$ 131,899</u>	<u>\$ 127,354</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及票據：		
子公司	\$ 61,496	\$ 19,090
其他關係人	3,804	412
	<u>65,300</u>	<u>19,502</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498	295
其他關係人	9,468	26,814
	<u>9,966</u>	<u>27,109</u>
	<u>\$ 75,266</u>	<u>\$ 46,611</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其他應付款主係技術服務費及商標授權。

5. 租賃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承 租 人</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子公司	\$ 1,800	\$ 2,220
其他關係人	86	86
	<u>\$ 1,886</u>	<u>\$ 2,306</u>

上述租賃款項係依合約按年收取。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營運擴產所需與其他關係人購買土地及建物，金額計\$68,66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支付餘額分別計\$10,660 及\$20,660。

(2) 取得金融資產

				112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子公司	帳列項目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00	特別股	\$ 150,000

7. 技術服務合約

(1) 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度與 CPG 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協助本公司進行飼料製造，各種禽畜之飼養管理、屠宰、加工製造，以及提供相關技術之諮詢。每年依泰幣 12,000 仟元(淨額)支付技術服務酬金，合作期間為民國 85 年 1 月至雙方之一有意終止本合約。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該技術服務費分別為\$11,139 及\$10,84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與 CPG 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協助本公司進行各種禽畜之飼養管理，以及提供相關技術之諮詢。每月依\$700 支付技術服務酬金，合約有效期間為 5 年，於民國 109 年底續約延長合約有效期間 5 年。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該技術服務費皆為\$8,400。

8. 商標授權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與 CPG 簽訂商標授權合約，授權本公司於指定地區(中華民國)使用「CP」商標。每月依相關產品銷售淨額之 1.5%計付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 5 年，於民國 109 年底續約延長合約有效期間 5 年。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該權利金費用分別為\$99,044 及\$92,361。

9. SAP 軟體及維護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與 CPF IT 簽訂 SAP 軟體授權及維護合約，授權本公司使用 SAP 系統軟體及維護合約分別為\$8,010 及\$1,332，其中授權費用分 3 年攤銷，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攤銷費用為\$2,670。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2,817	\$ 190,359
退職後福利	1,557	1,544
	<u>\$ 194,374</u>	<u>\$ 191,90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9,650	\$ 9,650	履約擔保
土地	862,987	862,987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596,151	620,850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497,368	523,066	長期借款
未完工程	69,828	73,909	長期借款
	<u>\$ 2,035,984</u>	<u>\$ 2,090,46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起於花蓮縣陸續投資設立養雞場，本公司依原定興建飼養計畫向花蓮縣政府進行申請，惟花蓮縣政府逕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0 日發文廢止本公司原先申請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置本公司持續溝通以取得地方共識並釐清疑慮所為之措施與善意於不顧，本公司目前已委任律師提起訴願，其中就廢止系爭容許使用同意書處分所提之訴願，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農訴字第 1090727273 號訴願決議書，將廢止系爭容許使用同意書之行政處分予以撤銷。惟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花蓮縣政府再次發函，指摘本公司未依規定取得農用容許，並依行政程序法第 117 條撤銷之，本公司目前已委任律師提起訴願。另，花蓮縣壽豐鄉精鐘段土地，已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農訴字第 1090721271 號訴願決議書，將否准申請之處分予以撤銷，並請花蓮縣政府另為適當處分。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土地外之已投入成本為\$71,281。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43,903 及\$508,723。
2.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之工程及購買設備合約而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296,879 及\$989,117，將依各項工程完工進度陸續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子公司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經董事會議決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增資股款計\$10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

(二) 子公司勝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經董事會議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000 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增資股款計 \$4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00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277,060	972,6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001	122,778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351,478	375,83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392,737	2,540,60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6,083	50,953
存出保證金	60,817	36,9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50	9,650
	<u>\$ 4,390,826</u>	<u>\$ 4,109,418</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1,7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短期借款

3,034,040

3,651,097

應付短期票券

978,405

938,148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33,450

590,81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6,596

894,02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8,323

849,8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7,800,953

7,040,000

\$ 14,261,767\$ 13,975,686

租賃負債

\$ 321,074\$ 329,416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港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本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0	30.66	\$ 2,446
泰銖：新台幣	THB 20,946	0.88	18,468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HKD 357,131	3.93	1,403,935
泰銖：新台幣	THB 1,430,073	0.89	1,277,0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4,689	30.76	\$ 144,195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40	30.66	\$ 1,231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HKD 440,167	3.93	1,728,226
泰銖：新台幣	THB 1,098,216	0.89	972,6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8,187	30.76	\$ 559,422
歐元：新台幣	EUR 61	32.92	2,015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050及(\$39,464)。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	\$	-
泰銖：新台幣	1%	185		-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1%	-		14,039
泰銖：新台幣	1%	-		12,7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42)	\$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1%	-		17,282
泰銖：新台幣	1%	-		9,7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594)	\$	-
歐元：新台幣	1%	(20)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六、(三)之說明。
- B. 本公司對生物資產價格風險之管理策略，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C.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稅後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0,216及\$7,78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

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2,408 及 \$56,32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波動。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7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增加，加強控管及追蹤。
- D. 本公司針對逾期帳款客戶，經評估後認為有無法回收之疑慮時，即列入專案客戶且進行相關債權確保，並同時評估專案客戶之信用風險，針對有違約之疑慮即進行提列壞帳相關作業程序。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繼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分別收回為 \$11,214 及 \$7,699。
- G. 本公司納入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一般信用狀況客戶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20天內	121-365天	一年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5%	1.5%~100%	10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32,841	\$ 189,089	\$ 15,603	\$ 4,652	\$ 2,642,185
備抵損失	1,275	7,996	15,603	4,652	29,526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20天內	121-365天	一年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5%	1.5%~100%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648,493	\$ 145,446	\$ 55	\$ 2,052	\$ 2,796,046
備抵損失	1,439	3,206	55	2,052	6,752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	\$ 6,752	\$ 7,578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3,264 (442)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款項	(490)	(384)
12月31日	\$ 29,526	\$ 6,75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提列(迴轉)應收帳款減損損失分別為\$23,264 及(\$442)。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財務比率目標、債務條款遵循、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34,04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80,000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33,45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6,596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8,323	-	-
租賃負債	29,609	154,693	158,47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07,208	7,373,303	326,56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651,09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40,000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590,819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94,025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49,806	-	-
租賃負債	31,890	147,505	173,11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58,719	5,674,637	877,495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11,791 - -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生物資產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特別股屬之。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生物資產	\$ -	\$ 1,183,346	\$ -	\$ 1,183,3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特別股	\$ -	\$ -	\$ 144,000	\$ 144,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77,060	\$ -	\$ -	\$ 1,277,060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生物資產	\$ -	\$ 1,231,923	\$ -	\$ 1,231,9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72,692	\$ -	\$ -	\$ 972,6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				
衍生工具	\$ -	\$ 11,791	\$ -	\$ 11,791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係為上市公司股票，以收盤價為市場報價，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象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3) 本公司用以衡量第二等級—生物資產之方法，詳附註六、(七)。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權益工具</u>	
	<u>112年</u>	
1月1日	\$	-
本期購買		150,000
認列於損益	(6,000)
12月31日	\$	<u>144,000</u>
期末持有資產及負債之包含於損益之未實現利益 或損失變動數(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u>6,000)</u>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請第三方機構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輸入值</u>	<u>(加權平均)</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特別股	\$ 144,000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股價淨值比乘數	0.15、1.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62,900	\$1,277,060	0.85%	\$ 1,277,060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普通股-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00,000	1,343,613	0.89%	1,343,613	
本公司	特別股-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00	144,000	100.00%	144,000	

註：本公司及開曼沛式有限公司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期		初買		入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4,282,900	\$ 999,545	28,680,000	\$ 474,837	72,962,900	\$ 1,474,382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285,003	1.05%	60天	與一般交易同	無	\$ 42,186	1.54%	
本公司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115,871	0.43%	180天	與一般交易同	無	\$ 29,261	1.07%	
本公司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41,977	0.77%	105天	與一般交易同	無	\$ 14,593	1.02%	
本公司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90,344	1.03%	105天	與一般交易同	無	\$ -	0.00%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及營收之1%，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	期末	幣別	去年	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本公司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經營各種生產及非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	新台幣	\$ 470,459	新台幣	\$ 470,459	57,841,941	100.00	新台幣	\$ 1,403,935	新台幣	\$ 19,063	新台幣	\$ 19,063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進出口貿易業務	新台幣	20,086	新台幣	20,086	2,443,716	90.00	新台幣	41,512	新台幣	9,253	新台幣	8,327	子公司	
本公司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肉用種雞及雞雛畜牧業	新台幣	60,131	新台幣	60,131	1,600,000	50.00	新台幣	117,914	新台幣	85,417	新台幣	42,709	子公司	
本公司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蛋雞及相關事業	新台幣	193,860	新台幣	193,860	11,831,700	68.00	新台幣	124,611	新台幣	(16,834)	新台幣	(5,447)	子公司	
本公司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蛋雞及相關事業	新台幣	408,000	新台幣	408,000	40,800,000	51.00	新台幣	275,711	新台幣	(77,761)	新台幣	(39,658)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蜂勝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家禽電動屠宰	新台幣	100,000	新台幣	100,000	10,000,000	50.00	新台幣	91,399	新台幣	(6,629)	新台幣	(3,31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合資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正大連雲港有限公司	香港	經營各種生產及非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	港幣	19,910	港幣	19,910	999,999	99.99	新台幣	3,181	新台幣	(439)	新台幣	-	孫公司(註2)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勝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蛋雞及相關事業	新台幣	210,000	新台幣	120,000	21,000,000	80.77	新台幣	108,568	新台幣	(66,778)	新台幣	-	孫公司(註2)	

註1：係包括認列其被投資公司之當期損益。

註2：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及孫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泰商Charoen Pokphand	83,676,832	28.38
鈞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20,207	5.80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普通股-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44,282,900	<u>\$ 972,692</u>	28,680,000	<u>\$ 304,368</u>	72,962,900	<u>\$ 1,277,060</u>	不適用	無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 客戶	\$ 358,236	
零星客戶	1,932,471	每一零星客戶餘款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減：備抵呆帳	(29,526)	
	<u>\$ 2,261,181</u>	
關係人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 5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2,186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9,261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6,962	
勝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28	
洪于鈞	6,200	
呂佩倫	5,684	
呂宜峰	27,351	
藍復詩	13,679	
	<u>\$ 131,556</u>	

（以下空白）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成 本</u>	<u>淨 變 現 價 值</u>	<u>備 註</u>
原料及包材	\$ 1,250,394	\$ 1,437,497	
在製品	48,570	67,467	
製成品	<u>882,806</u>	<u>938,783</u>	
	2,181,770	2,443,74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7,600</u>)	<u>-</u>	
	<u>\$ 2,174,170</u>	<u>\$ 2,443,747</u>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			現金股利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之再 衡量數	資本公積 變動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股 數	例 金	單 價			總 價					
開曼沛式有限公司	57,841,941	\$ 1,728,226	-	\$ -	\$ -	\$ 19,063	(\$ 2,013)	(\$ 341,341)	\$ -	\$ -	57,841,941	100%	\$ 1,403,935	\$ -	\$ 1,403,935	無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2,443,716	49,730	-	-	(16,617)	8,327	-	-	72	-	2,443,716	90%	41,512	-	41,512	無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94,185	-	-	(19,200)	42,709	-	-	220	-	1,600,000	50%	117,914	-	117,914	無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	130,058	(8,568,300)	-	-	(5,447)	-	-	-	-	11,831,700	68%	124,611	-	124,611	無			
瑞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0,800,000	317,014	-	-	-	(39,658)	-	-	(1,645)	-	40,800,000	51%	275,711	-	275,711	無			
蜂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94,713	-	-	-	(3,314)	-	-	-	-	10,000,000	50%	91,399	-	91,399	無			
		<u>\$ 2,413,926</u>		<u>\$ -</u>	<u>(\$ 35,817)</u>	<u>\$ 21,680</u>	<u>(\$ 2,013)</u>	<u>(\$ 341,341)</u>	<u>\$ 292</u>	<u>(\$ 1,645)</u>			<u>\$ 2,055,082</u>		<u>\$ 2,055,082</u>				

(以下空白)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供應商	\$ 72,496	
B供應商	56,441	
零星供應商	<u>636,060</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款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764,997</u>	
關係人		
卜蜂(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 3,929	
台灣愛拔益加股份有限公司	14,594	
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759	
勝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521	
CPF Food Network Co., Ltd.	<u>3,796</u>	
	<u>\$ 31,599</u>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數 量 (公 噸)</u>	<u>金 額</u>
飼料與加工性熟料	582,099	\$ 9,547,636
農畜牧肉品	130,915	12,775,743
肉類加工品	28,717	4,906,477
蛋品	702	5,149
其他	-	88
		<u>\$ 27,235,093</u>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1,574,867	
本期進料	17,220,104	
廢料出售	(7,141)	
原料出售	(1,263,438)	
原料轉列費用	(24,775)	
原料盤盈	1,457	
期末盤存	(1,215,578)	
	16,285,496	
間接材料		
期初盤存	28,034	
本期進料	362,293	
物料出售	(85)	
物料轉列費用	(6,666)	
物料盤盈	53	
期末盤存	(34,816)	
	348,813	
直接人工	942,086	
製造費用	2,826,007	
製造成本	20,402,402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2,350,573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2,315,200)	
製成品成本	20,437,775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809,770	
加：製成品購入	858,217	
加：製成品盤盈	791	
減：製成品轉列費用	(37,288)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882,806)	
	21,186,459	
加：出售原物料	1,263,523	
減：存貨盤盈	(2,301)	
加：存貨跌價損失	2,600	
加：出售下腳廢料損失	3,686	
營業成本總計	\$ 22,453,967	

註：在製品包含生物資產。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51,979	
保險費		190,390	
各項折舊		848,705	
雜項購置及修繕費		327,287	
水電瓦斯及燃料費		490,717	
環境保護費		177,524	
其他費用		539,405	零星項目金額未超過5%
		<u>\$ 2,826,007</u>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支出	\$ 283,009	\$ 474,203	\$ 757,212	
運費	375,326	112	375,438	
勞務費、技術服務費及商標	193	136,045	136,238	
旅費	81,653	15,064	96,717	
兼營免稅不得扣抵之進項稅額	97,044	5,829	102,873	
各項折舊	75,973	17,817	93,790	
其他費用	<u>201,435</u>	<u>93,182</u>	<u>294,617</u>	零星項目金額未超過5%
	<u>\$ 1,114,633</u>	<u>\$ 742,252</u>	<u>\$ 1,856,885</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076 號

會員姓名：(1) 林一帆
(2) 廖福銘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365147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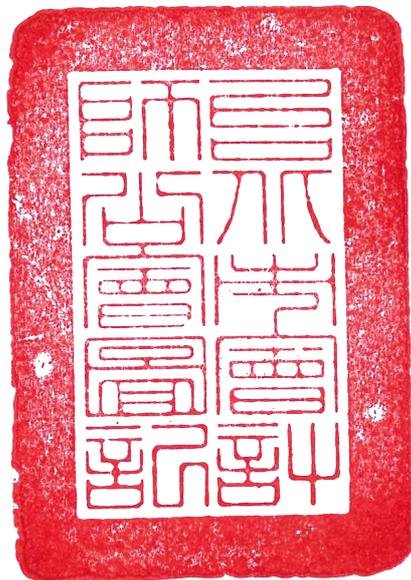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66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6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一帆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廖福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03 日